

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5日在成都市青羊区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15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卓毅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了《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监事会经审议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2021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编号：2021-065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《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10月27日